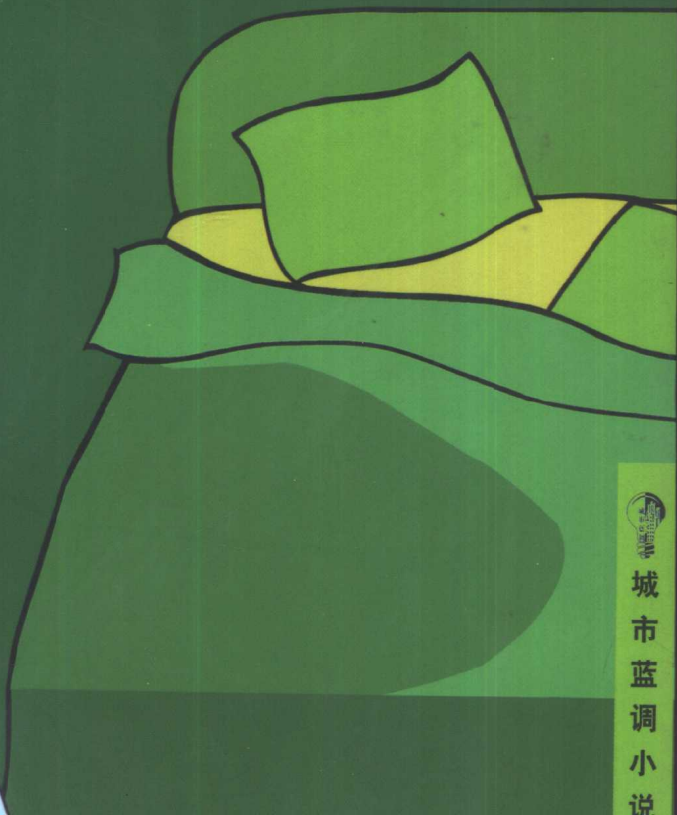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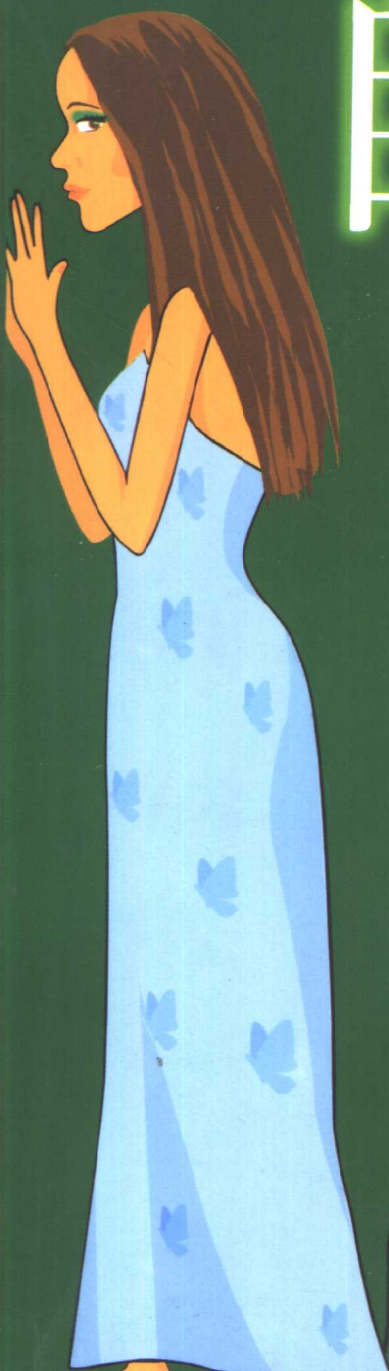


自恋时段

于是 著

瞬间。烟瘾。在时间里就从来没有存在过。



城市蓝调小说

自恋时段

于是 著

南海出版公司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自恋时段/于是著. -海口:南海出版公司, 2002.8
(城市蓝调小说)

ISBN 7-5442-2084-2

I. 自… II. 于… III. 短篇小说-作品集-中国-当代
IV. 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2) 第 012117 号

ZI LIAN SHI DUAN

自 恋 时 段

作 者 于 是

责任编辑 袁杰伟 杨 雯

策 划 Babe & Blue 手工坊

封面设计 吕贝卡

出版发行 南海出版公司 电话 (0898) 65350227

社 址 海口市机场路友利园大厦 B 座 3 楼 邮编 570203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丰润印刷有限公司印装

开 本 850 × 1168 毫米 1/32

印 张 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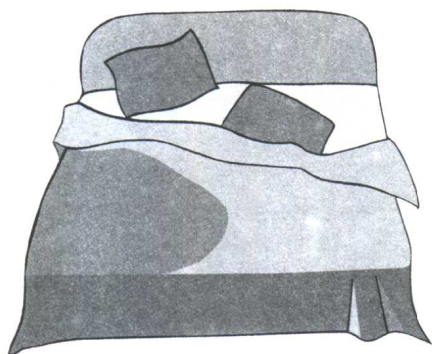
字 数 185 千字

版 次 2002 年 8 月第 1 版 200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7-5442-2084-2/1·417

定 价 20.00 元

南海版图书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



责任编辑：袁杰伟 杨雯
策 划：Babe & Blue 手工坊
装帧设计：吕贝卡

目 录

不要爱上写小说的人·····	1
伪自闭症患者的救赎之夜·····	19
丑女的诅咒·····	39
十一个脱水瞬间·····	77
驼色旅店·····	97
未满周岁·····	125
我的小黑和小奇·····	141
死于爱情的刽子手·····	157
身外之物·····	169
贫困时期·····	179
一个没有爱情的含糊夜晚·····	185
飘着的,和坠落的·····	193
寂寞包裹·····	207
往事汹涌·····	213
自恋时段·····	229
相遇太早·····	237
唤醒人·····	243
熄 火·····	275

我看着水面，想着关于“剖开”之后的问题。这逐渐演变成一个“包含”的问题。比如说，剖开了感情，感情死了，可是却发现里面包含着艺术，可是艺术也就跟着死了吗？或者，剖开艺术，原来里面怀着的是事业，那么艺术死了，事业就一定死了吗？还有梦，要是把生活剖开，里面是一团梦，那么也许反而很好，可是万一倒过来，把噩梦剖开，里面竟是生活、竟是艺术呢？那可可怕。

不要爱上写小说的人





我回到这个城市，结束了短暂的旅行。旅行让我体会到每一个感官的存在，比如鼻子，它可以呼吸到各种细微的味道，以前它们仅仅以画面的形式保存在图片、电影和文字中。它们一直存在着，可是我不知道它们存在。我从来不知道海水是什么味道，山花是什么味道，我从来没有想过。甚至，哪怕海边的每一块岩石都有着腥味，那上面嵌满了尖尖的贝壳，岛上的孩子们拿着小树枝，使劲地寻找存活的海贝，撬下来，可以去卖钱。我坐在腥臭的岩石上，还闻到了海风，当海风巨大起来的时候，我就无法呼吸，风限制了我的呼吸，原来人也可以因为风而死掉。

旅行使我完全打开了身体。自然从每一个隙缝里钻进来，以此证明我原来是一个空荡荡的壳。我每天对着电脑，却是从事枯燥的工作，我是一个订票员，在电脑里熟悉全国、乃至可以是全世界的线路，每天我就戴上耳机，将话筒对着嘴巴，客客气气地接待每一个电话里的客人。那嘴巴，原本还习惯了涂抹口红，可是渐渐的，它没有了必要。一开始，是吃饭之后懒得补妆，然后，就是出门前，懒得化妆，清清白白地去上班，因为上班实在只会面对电脑，差不多全公司都是小姐，口红只是互相之间的一个话题，比如新出来的口红颜色、牌子之类的。可是我又为什么去和她们讨论这些呢？我每天已经说了太多废话

了。

于是，有一天，我突然意识到旅游的季节快过了，去南方海岛的航线逐渐少了客人，而那天，我正好在渴望他的电话，却没有等到。一切都显得那么枯燥，毫无结果，于是，我决定，要去旅行，就去那个海岛，那无数人趋之若鹜的胜地，必定有什么，是新鲜的。

这种想法本身，就是毫无创意的，但是你不能指责我。我只是一个订票员。

我没有自己给自己订票，因为我想，还是火车比较省钱。我打了一个电话给另外一个订票的公司，他们负责送火车票。那里都是男人，说话很粗，可是便宜。

我不是一个写字的人。从小我就按部就班在白纸上写别人的字，写没有意义的字。我没有自己的字。

直到有一天，他出现在我的生活里。他说他写小说，第一天，我说是吗，什么时候给我看看。他说，好的。于是，我为了等着看，我和他说话、打电话、送礼物，做其他别的男男女女都会做的事情，慢慢的，这就成为了一种所谓恋爱。

当他一段一段把那个小说写成的时候，他把它拿来给我看。正反打印的 A4 纸，密密麻麻，厚度约有八厘米。

我使劲看，越看越害怕，越看越心凉。我突然感觉空空荡荡。惟一的想法就是再写一个，写他是如何通过我、穿过我、掏空我、启发我……来完成小说的。我突然发现，先真实，后虚构；或者，先虚构，再真实，这就是生活的伎俩。而他是用别人的生活来写小说。为了不完全暴露我的生活，他又把我和别人扔进了一个火炕、或者一张



床上。我的生活、我的故事在他无休止地敲打键盘中不断虚构、不断地添油加醋、张冠李戴，我简直都不认识我自己了。

然后，他说，亲爱的，这不是你，这是小说。

我告诉他我要去旅行。他很高兴，还请我去唱歌。他说，你要去多久呢？我说，差不多两个星期吧。他又说，那你会想上海的，你每个月都要去唱歌，可是那里是没有地方给你娱乐的，你还不能上网，不能煲电话粥。我说，你为什么不说我看不到你了呢。他说，我正好可以写东西，你正好可以自由。我心里一着急，可是没有说出口，我在，就不自由了吗，你就不写东西了吗。

我不是考虑到他的情绪才没有那么说。只是懒得说，没劲。他的小说出笼了，我的嘴巴就该闭上了。

所以我走了，火车上很干净，可是我做了一个噩梦。非常恐怖的梦，我被一个女作家收养了，我已经这么大了，她要收养我，这实在毫无道理。她带我去吃饭，可是饭局转变成了间谍之间的较量，我不知道为什么就卷入了枪战，对手最终是一个妖艳的女人，脸面之光洁简直不是用粉可以铺垫出来的，那简直就不是人，是塑料做的。女人很妖艳，浑身光滑，甚至没有一个毛孔，除了五官，没有一个洞。我射中了她的身体，她的脑袋，可是她都没有死，最终当她向后仰去，双手向后撑地，成为一座无比妖艳的桥时，她的下体正好面对我的枪口。她的下体一样光滑，没有任何缝隙。我诧异着，开了枪，于是，她死了。我似乎能看到那颗子弹穿透了她的整个身体，制造了一个流血的孔，给她那无懈可击的身体制造了通路，空气跟着

子弹溜了进去，从那些肠子管子一直通出了头脑，惟一次彻底地呼吸，她的身体就毁了。像一个充气娃娃。

我从中铺的摇晃中猛然惊醒。窗外，有山了。离开上海远了。

“刷”的一声，火车进入了黑暗，“刷”的又是一声，火车亮了。钻山洞，突然变得可怕起来，黑暗和光明，快速交替着，像是一次一次眨眼。眼孔巨大，漏着巨大的风，关起巨大的黑暗。

我一个人坐起来，掏出手机。没有信号。我便把它关了。我把手机放进包的暗囊里，同时看见了黑色的钱包，这是为了旅行而特意带出来的简易的钱夹。我在城市里用的钱夹非常漂亮，漂亮精致得甚至比装的纸币更值钱，我在各种场合用细细的手指夹着它，买单的感觉都很和谐。我是一个城市里的人，小白领，我应该有一个精致的钱夹，这和我有多少钱一点关系都没有。可是当我决定外出，我临时找出了大学时代用过的钱夹，它又黑又薄，不是皮的，以前曾经有过可爱的一面，而现在只剩下了朴素。

我假装翻看了一下钱夹，从噩梦中醒来，这本意是想随便做些动作。可是突然，我意识到一个问题：放在原来的钱夹最内层的身份证！我没有把它和别的卡、钱币一起转移到这个钱包里！

这下子，没有人可以找到我了。如果手机丢了，如果我死了，如果我被杀了……那么我就将成为一个无名女尸：“年纪约为二十五至二十八之间，身高一米六四，体重五十二公斤，有龋齿，无胎迹……”这样的描述后将被



匆匆火化。如果更可怕，我不仅死了，而且死无全尸，那么连所谓的描述都没有了。

这种想法，在山洞对火车的眨眼中变得狰狞恐怖，动荡不安。火车上的日光灯将每一个人的脸庞都照上恐怖的阴影，而厚厚的双层车窗把每一个身影都叠成了虚幻。

他总是说我想像力过于丰富。这可能是他喜欢我的一个原因。写小说的，文艺青年，舞文弄墨，可是居然他的想像力还不如我。比如我们在路上，坐在公车上，我的眼睛总是东张西望，哪个店改门面了，哪个车站上站着一个特别怪异、或者特别漂亮的人，我都欣喜地告诉他，以至于有时他都睡着了，我硬是把他推醒，告诉他这外面的细微变化。如果他兴致好，会鼓励我接着想，比如，那个店为什么改门面了？那个人为什么那么怪异？那个女人又为什么那么漂亮呢？……这样说啊说，我就给陌生人、陌生世界编造出了一个故事。他很喜欢我这样。有时我也想，如果他会把它们写进小说里会是什么样子呢？可是那时我居然认为，这是说明他记着我，喜欢我，爱我，所以才会把我的话写进故事里。我优于他的，可能不是想像力，只是胡思乱想罢了。这是聪明人和糊涂人的区别。

其实我是因为他喜欢沉默才逐渐爱上他的。太多的男人油嘴滑舌，既喜欢搬弄是非，又喜欢夸大其词，或者就是唠叨陈芝麻烂谷子，把别人当白痴。所以，相比之下，文学青年比较容易安静，往往会陷入沉思，而当他开口说话的时候，我总期待他说出与众不同的话来。所以，和他在一起，我既不用装淑女，保持矜持，也总是能听到新鲜

的句子、词语。我知道那都是文学的部分，文学比语文要广博多了。比如一个词“活泼”，小学的时候就学了，可是有一天他说“水很活泼”，我简直被惊呆啦。这就是语文和文学的区别。这就是艺术。

当然，你可以告诉我，这话的原版不是他的。可是你得给我证据。不过即使你给了我证据，我也无所谓。因为那只能证明他看得比我多。这也是文学的一个部分。

当火车穿过了山洞，开始沿着一条大河蜿蜒曲折地行进，阳光便持续、安静地进来，让我觉得阳光是那么善良。阳光底下，比较容易忘记噩梦，可我忘不了。我不是经常做梦的，所以每一个梦，都意味深长。

这次这个梦，说明什么呢？我苦思冥想，可是慢慢的，就想偏了。

窗外的河流很宽，起伏之间，尖利的石头剖开了平滑的水面，白色的水花聚集在尖峰，湍急的感觉就是这样被制造出来的。如果没有石头，水面就永远看似那么光滑，水流得多么着急，我永远都不会知道。其实世界上很多东西都深藏不露，没有被尖利地划开，我们根本无从得知里面的状况。感情、生活、事业、艺术、梦……哪一样都可能被剖开肚子，像一个可怜的女人，死的时候肚子里还有一个孩子，小小的，可是它和她的死连在了一起。

我看着水面，想着关于“剖开”之后的问题。这逐渐演变成一个“包含”的问题。比如说，剖开了感情，感情死了，可是却发现里面包含着艺术，可是艺术也就跟着死了吗？或者，剖开艺术，原来里面怀着的是事业，那么艺



术死了，事业就一定死了吗？还有梦，要是把生活剖开，里面是一团梦，那么也许反而很好，可是万一倒过来，把噩梦剖开，里面竟是生活、竟是艺术呢？那可可怕。

所以，当火车最终离开了湍急的河流，路过小城，路过红色的砖厂、黑色的钢厂……我的胡思乱想已经到达了更无边无际的境地。

这个时候，我压根儿没有想到他。如果他在，我也只是把这些想法从肚子里搬到嘴里，说出来罢了。

是的，就是这样。有时候我说我的胡思乱想的时候，我根本不以为他在听。我只是在说。就好像一对老夫妻，老太太在唠叨，老头在看报。老太太随口问了什么，问了好几遍，老头都没有理睬，于是老太太推了一下老头，说，嘿，我说了半天你合着什么都没听啊？然后她也不管，还是接着说。

老头老太的生活，也就是像我和他的生活吧。当然，老头老太可能就没有性生活了。可是一旦生理进入了老年，人到底还想不想要性生活呢？这个问题，我没有问过任何老人，包括我的父母。也许八十年代的孩子可能会问自己的父母这样的问题，可是我们不会。我们的父母都很老派，我们之间只有少部分孩子知道父母是如何把自己生下来的。比如，用什么姿势，多少时间，感觉如何。在我们看来，父母都是有计划的要我们的。比如我和他都是一九七六年生的。那一年，计划生育差不多开始风风火火地实行了，凡是嫌孩子不够多的各个家长都开始了计划生育，那就是抓紧时间再生一个。我的父母想要一个男孩，可是我出来了。他的父母想要一个女孩，可是他出来了。

所谓计划，也不是真的那么好计划的。所以，有一次，我对他说，其实我们都是错误地来到这个世界的。他深深地看了我一眼，我几乎以为那就是欣赏。

关于生理，我们谈得很多。因为他是一个文学青年，而我呢，喜欢胡思乱想。

有一次他拿来几本书，说都是和我们一般大小的女作家写的。我巴巴地看，可是翻完了，我觉得很无聊，我把书一巴掌拍回给他，说这些女孩子干吗总是写性啊，你给我看什么意思啊？他说，你不喜欢是因为你和她们过的生活不一样。我说，那我的算生活还是她们的算生活？他说都算。我说，那么你喜欢哪种？他说，喜欢看她们的，喜欢过我的。

原来文学有时也不过就是解个闷儿，看着过瘾罢了。轮到自己，还是平淡最真。反正他词儿多——艺术归艺术，生活归生活，艺术源于生活，艺术高于生活，生活就是艺术——怎么都能圆上。那次我觉得他其实有点虚伪，所以就没有继续和他争吵下去，否则我会显得像一个泼妇。现在这世道，当然不流行泼妇，尤其是不好看的泼妇，但是也不流行淑女了，好看的也不流行了。有一次，他说我像个弄堂里的小丫头，在上海的大染缸里没有被染色。我听不出来这是夸我还是损我。

可是有一次，他很生气，因为别人说他红不起来的原因，是因为他不够酷，而且还装酷。我不知道这是谁说的，但是这是写在一个评论里的。他的脸被气得通红，闷头抽烟。我心里反而觉得好笑，这样子还算装酷？那家伙也算真的评论错了。装酷的人要是看到别人这么说，才不



动肝火呢，只是照样冷漠着小黑脸，像郑伊健一样，不会笑，也不会哭，更不会红着脸生闷气。

其实他写的东西很酸。“酸”这个词儿是我一个做广告的朋友教给我的。他写文案，是我的高中同学。他那次很郁闷地告诉我，他被炒了。我很惊讶，因为他可是原来我们班级的作文高手。他说，切，那完全不一样！我写的东西太文学了，客户说太酸，人家要酷的，或者就要大白话。

我仔细琢磨过（或者说胡思乱想过也行），酸和酷到底有什么区别，哪个稍微好一点？哪个更加接近艺术一点？因为我的男朋友是写小说的，所以我觉得思考这个问题能使我们的交谈更上一层楼吧。于是，我把想好的结果告诉他，人家说你装酷，还不如说你酸呢，酸是传统文学的标志，比较动感情。没想到他不耐烦地挥挥手，对我说，你懂什么呀。

所以这个问题最终没有答案。估计不光我没有找到答案，它根本就没有答案。自从我有了一个写小说的男朋友，我明白了文学这东西是根本不可能有什么标准答案、正确评论的。否则，谁都不服气。

终点还没有到。我也不后悔没有坐飞机。我有的是时间，整整两年，我没有用过休假。我天天都在忙碌地接电话、打字、订票。尤其是逢年过节……嗯，也不能这么说，四季都有开不完的会，有玩儿不完的地方，人们就是喜欢在奔波中，追求新鲜感，追求摆脱原来的环境。可是你想一个比较拗口的问题吧：新鲜感这个东西，会有厌倦的一天吗？

我想应该会有。比如我总是胡思乱想，想所有的事情，希望理清顺序，找到答案。可是这样的“想”，大大伤神。有时我真希望自己是小白痴，什么都不要想，可是就是做不到。

火车前进的声音是很有规律的，除了转轨的时候，但那种声音也是一样的。我在给火车声音探索规律的时间里，终于睡着了，而且没有做梦。

这一觉睡得真踏实。火车像摇篮。

让我醒来的，不是广播到站的声音，而是对面旅客整理包袋的声音。那拉链一次又一次地被拉开、被拉上，突然把我从睡眠中拉了出来。那声音很好听，滑爽、人工、熟悉。这个世界有很多我喜欢的人造的声音，这是童年时代所没有的，世界发达得真快，从声音就可以听出来。我喜欢听到广播、各类音响，还有手机信号即将到来而发出的“哒、哒、哒”的噪音，所有的节奏都是一样的。然后，过了几秒，手机可能真的响起来，于是，我就很高兴。我有这种习惯了，每当听到这种频率的“哒、哒、哒”，就飞快地猜想谁在想我、谁在打我的手机。

听力的丰富，也意味着城市生活的丰富。感官，总是环境的镜子。当外地人，从农村来到城市，他们不习惯车水马龙的嘈杂。而我们，从城市去乡村，也不习惯山清水秀的安宁。

我在熟悉的拉链声中醒来，听到广播在说，前方到站就是本次列车的终点站。

我翻身从中铺起来，然而我凄惨地发现，我的右肩膀又拉扯着一丝疼痛。我的右肩，在长期毕恭毕敬地面对电